

財團法人台灣設計研究院

「2026 金點設計獎頒獎典禮活動執行」

徵求建議書

一、 背景說明

金點設計獎創立於 1981 年，系列獎項包含「金點設計獎」、「金點概念設計獎」及「金點新秀設計獎」。隨著全球創意產業蓬勃發展及市場競爭加劇，消費者日益重視產品與服務之設計美學、使用體驗及品牌價值。為持續提升金點設計獎之品牌聲望、專業形象及國際能見度，爰參考國際指標性設計獎項規格，辦理高品質頒獎典禮。

二、 目的

「金點設計獎」每年以高規格辦理頒獎典禮，邀集國內外設計師、產業代表、專家學者及重要貴賓共同參與，並於典禮中揭曉年度重要獎項，表彰優秀設計作品及團隊之卓越成果，藉由具代表性與儀式感之盛會，提升得獎榮譽感及獎項整體價值，並達成下列目的：

1. 提升品牌形象與專業價值：透過具設計美學及國際規格之典禮策劃與執行，強化金點設計獎之專業性、代表性及品牌識別。
2. 彰顯設計成果並促進產業交流：呈現年度優秀作品與人才成果，提升各界對設計價值之認識，並促進國內外設計及產業交流鏈結。
3. 提升國際能見度與影響力：透過高品質典禮製作及品牌傳播，擴大國內外設計社群、產業及媒體關注，持續累積金點設計獎之國際聲望。

三、 辦理單位

1. 指導單位：經濟部
2. 主辦單位：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3. 執行單位：財團法人台灣設計研究院

四、 執行時間

自簽約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止。

五、 經費

總計新台幣 10,780,000 元整(含稅)。

六、 活動地點

臺北表演藝術中心球劇場 (111 台北市士林區劍潭路 1 號)

七、 活動重要時程

1. 進場時間：115 年 11 月 23 日至 11 月 25 日，每日 09:00-22:00
2. 活動時間：115 年 11 月 26 日，17:30-22:30
3. 撤場日期：115 年 11 月 27 日，09:00-20:00

八、 貴賓人數

約 800 人

九、 需求內容

1. 以下之規格僅為參考，實際尺寸須以現場丈量為準。
2. 所有製作物必須先行與主辦單位討論溝通後得實行之。
3. 所有製作項目完成後，請廠商提供成果報告書電子檔案 1 份以供驗收。

項次	項目	數量	規格
1	典禮企劃與統籌	1 式	典禮整體企劃、活動流程規劃、節目內容整合、前期製作統籌、彩排及現場執行管理等。
2	藝術指導	1 式	典禮主題論述、整體風格定調、視覺與節目內容方向整合等。
3	設計及印刷製作	1 式	(1)邀請卡(數位版) (2)節目單 (3)得獎揭曉卡 (4)拍照背板 (5)入圍名單牆 (6)其他相關衍生應用，如 Banner、工作證等
4	影片製作	1 式	(1)入圍影片、得獎影片 (數量依實際規劃需求製作) (2)評審團影片 1 支 (3)總精華影片 1 支(至少約 3 分鐘) (4)其他：依實際規劃需求製作
5	音樂設計	1 式	配樂及現場聲音與混音等
6	表演節目	1 式	至少規劃 1 式表演節目，包含內容設計、表演者邀約、排練、音樂製作、彩排及正式演出等。

7	典禮開場	1 式	開場儀式 1 式
8	會場空間設計與動線規劃(含搭建、硬體設備及周邊布置等)	1 式	(1)舞台區 (2)座位區 (3)貴賓與媒體接待區(含桌子及入圍名單牆) (4)形象區(含拍照牆) (5)設計師交流活動區
9	LED 及影像顯示設備	1 式	主舞台 LED 顯示、影像訊號傳輸及相關周邊設備租賃。
10	影像周邊切換系統	1 式	影像切換、播放、訊號分配及相關控制設備。
11	舞台及表演燈光設備	1 式	舞台照明、表演燈光及相關控制設備。
12	舞台音響設備	1 式	主擴音、舞台監聽、麥克風、混音及相關音響設備租賃。
13	電力工程及安全配置	1 式	頒獎典禮室內、外供電及配電，並視需求配置發電機、線槽、圍籬及相關安全措施。
14	技術及現場操作人員	1 式	工程統籌、舞台執行、視訊、燈光、音響、提詞、場控及其他典禮所需專業技術人員。

15	活動主持人	至少 1 名	具中英文雙語主持能力，包含主持稿、前期溝通、彩排、妝髮及整體造型等，需配合採排。
16	妝髮造型師	至少 2 名	提供主持人、頒獎人、貴賓及其他指定人員之妝髮造型，實際人數依活動需求調整。
17	禮儀人員	至少 4 名	提供禮儀、遞獎、引導及舞台協力人員，含妝髮、服裝及整體造型。
18	設計師交流活動	1 式	交流活動之設計、企劃、現場執行、場布陳設、餐飲及相關配套服務。
19	直播操作及供訊	1 式	現場攝影、導播、直播設備、訊號整合、網路專線及直播技術團隊，至少供訊至 2 個網路平台。
20	場地清潔	1 式	活動進場、執行及撤場期間之場地清潔、垃圾清運及環境復原。
21	公共意外責任險	1 式	保險期間自進場施工日起至撤場完成日止，保額依主辦單位、場館及相關規定辦理。

附註：

1. 上述項目於活動結束後，所有場地設備須回復原貌，如有因施工造成之場地破壞，施工單位須全權負責損壞賠償。

2. 上述表列項目之規格與數量以現場實地丈量為準。

注意事項

1. 為考慮金點設計獎屬國際專業設計競賽，內容須以中英文雙語呈現。
2. 相關設計及製作物、含動態影像(腳本)、文字內容、風格及規格等皆須以本院確認後方可製作與執行。
3. 本案所產生之相關設計及製作物等均需提交原始檔案及排版完成之電子檔案。
4. 本案如涉及資通訊軟體、硬體或服務等相關事務，乙方執行本案之團隊成員(含契約履行之協力廠商)均不得為陸籍人士，並不得提供及使用大陸廠牌資通訊產品。
 - (1) 大陸廠牌認定方式：採「從嚴認定」，所有屬大陸廠牌者，無論其原產地於我國、大陸地區或第三地區等，渠等產品均屬之。
 - (2) 「資通訊產品」定義：參考資通安全管理法第 3 條用詞定義，包含軟體、硬體及服務等項，另具連網能力、資料處理或控制功能者皆屬廣義之資通訊產品。
 - A. 軟體：資通系統，如應用軟體、系統軟體、開發工具、客製化套裝軟體、APP 及電腦作業系統等。
 - B. 硬體：包括具連網能力、資料處理或控制功能者皆屬廣義之資通訊設備，如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伺服器、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行動電話機、網路通訊設備(如網路交換器、無線網路分享器等)、無人機、虛擬實境設備、影像攝錄設備、印表機、投影機、可攜式設備、物聯網設備等。

C. 服務：資通服務，如客服服務及軟硬體資產維護服務等。

十、 比稿項目

投標廠商之比稿項目建議包含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一) 頒獎典禮主題論述
- (二) 頒獎典禮舞台設計、空間動線規劃
- (三) 頒獎典禮邀請卡設計(數位版)

十一、 其他

請依本徵求建議書規劃項目，詳細說明規劃內容、工作項目、期程、經費分配情況與比例等。投標廠商請提供公司簡介、曾辦理相關規模(或以上)工作經驗，履約期間若有承攬其他相當規模之計畫，並請說明。